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15:30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，公司于2023年3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苏凯先生主持，经出席会议的全体监事审议、书面表决后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。

二、同意将《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因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依据财务部的相关要求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3 月 16 日